

2026年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和规划，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实施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五）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六）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八）指导各镇（街、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九）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一）负责制定中医药发展规划，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

（十二）负责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无偿献血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股、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股（行政审批服务股）、宣传科技教育与信息化股、体制改革股、爱国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股（职业健康股）、医政医管股、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股、卫生应急股、中医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人事股，另设有关工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4,36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649.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8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362.49	本年支出合计	24,362.4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362.49	支出总计	24,362.4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362.49	24,36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001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	24,362.49	24,36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362.49	1,749.13	22,613.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27	471.37	0.9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57	469.67	0.9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7	299.77	0.9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37	11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19	5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9.36	1,036.90	22,612.46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4.33	929.60	924.73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56.50	929.60	26.9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12	0.00	279.12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18.71	0.00	618.71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16.14	0.00	2,216.14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16.14	0.00	2,216.1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272.04	0.00	7,272.04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38.80	0.00	6,638.8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66.24	0.00	166.2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755.69	0.00	8,755.69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7,553.39	0.00	7,553.39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02.30	0.00	1,202.3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0	107.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8	35.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22	72.22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7.50	0.00	2,357.5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257.50	0.00	2,257.5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019	育幼服务	1,066.36	0.00	1,066.36	0.00	0.00	0.00
2101902	育儿补贴	1,066.36	0.00	1,066.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86	24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86	24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51	113.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7.35	127.35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36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649.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362.49	本年支出合计	24,362.4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362.49	支出总计	24,362.4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362.49	1,749.13	22,613.3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27	471.37	0.9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57	469.67	0.9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67	299.77	0.9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37	110.3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19	55.19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	1.7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3,649.36	1,036.90	22,612.46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54.33	929.60	924.73
[2100101]行政运行	956.50	929.60	26.90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12	0.00	279.12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18.71	0.00	618.71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16.14	0.00	2,216.14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16.14	0.00	2,216.14
[21004]公共卫生	7,272.04	0.00	7,272.04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38.80	0.00	6,638.80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66.24	0.00	166.24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67.00	0.00	467.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8,755.69	0.00	8,755.69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7,553.39	0.00	7,553.3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02.30	0.00	1,202.3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0	107.30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08	35.08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72.22	72.22	0.00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7.50	0.00	2,357.50
[2101504]信息化建设	100.00	0.00	100.00
[2101505]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257.50	0.00	2,257.50
[21017]中医药事务	20.00	0.00	20.0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0.00	20.00
[21019]育幼服务	1,066.36	0.00	1,066.36
[2101902]育儿补贴	1,066.36	0.00	1,066.36
[221]住房保障支出	240.86	240.8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40.86	240.8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3.51	113.51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27.35	127.3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49.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12.20
[30101]基本工资	209.11
[30102]津贴补贴	453.48
[30103]奖金	218.5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3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5.1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8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2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30113]住房公积金	113.5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5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6
[30201]办公费	16.95
[30205]水费	0.40
[30206]电费	4.00
[30207]邮电费	2.30
[30211]差旅费	0.4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3
[30228]工会经费	9.4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7.3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87
[30301]离休费	17.8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276.36
[30305]生活补助	1.70
[30307]医疗费补助	4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613.36
[301]工资福利支出	7,247.60
[30102]津贴补贴	455.00
[30103]奖金	6,63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82
[30209]物业管理费	22.16
[30227]委托业务费	8.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6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92.94
[30301]离休费	0.90
[30305]生活补助	2,548.24
[30307]医疗费补助	2,282.76
[30308]助学金	43.85
[30309]奖励金	8,672.3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4.86
[310]资本性支出	25.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419.57	2,419.57	0.00	0.00
“三公”经费	13.23	13.2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3	0.03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20	13.2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0	13.2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749.13	1,749.13	1,749.13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小计	1,749.13	1,749.13	1,749.13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12.20	1,312.20	1,312.2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6	101.06	101.0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35.87	335.87	335.87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613.36	22,613.36	22,613.3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卫生健康局-小计	22,613.36	22,613.36	22,613.36	0.00	0.00	0.00	0.00	
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经费	2.88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培训工作。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补助经费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加快引进全科医生人才，加大全科医师培训力度，壮大全科医师队伍，提高全科医师的服务技术。
全科医生转岗（岗位）培训补助经费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全科医生转岗（岗位）培训工作。
节庆论坛展会经费（国际护士节专项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国际护士节相关庆祝系列活动，表彰先进。
节庆论坛展会经费（中国医师节专项活动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中国医师节相关庆祝系列活动，表彰先进。
公共卫生应急疫情防控演练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的处置能力。
医疗急救体系运营费	53.40	53.40	53.4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我区医疗急救服务能力水平，高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任务。
预防性体检服务补助经费	455.00	455.00	45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预防性体检服务（含高中生学生健康检查费）。
新会区—宁明县粤桂医疗协作交流工作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新会区—宁明县粤桂医疗协作交流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健局新办公场所修缮工程资金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大楼维修支出。
医疗卫生防疫物资储备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好防控应急物资采购、储备、轮换、调配和监管工作。
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返还	2,257.50	2,257.50	2,257.50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的对象进行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返还。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管理事务经费	62.44	62.44	62.44	0.00	0.00	0.00	0.00	开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管理事务工作。
新会区卫健系统百名医师进村站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健系统百名医师进村站工作。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发放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支委工作补贴。
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工作。
新会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新会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集中隔离管理费	19.04	19.04	19.04	0.00	0.00	0.00	0.00	列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集中隔离管理费。
新会区卫生健康系统人才引育工作经费	160.50	160.50	160.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生健康系统人才引育工作。
计划生育事业经费	9.36	9.36	9.36	0.00	0.00	0.00	0.00	开展涉及计划生育、计生协会、关爱女孩等业务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区镇两级）	6,635.00	6,635.00	6,635.00	0.00	0.00	0.00	0.00	为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差距，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我区要在城乡全面实施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19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以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按照《改革方案》要求，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把公共卫生服务配套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
爱国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基础设施投入、宣传等经费；开展病媒生物控制，保障重大活动顺利召开。
消灭越冬蚊专项工作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消灭越冬蚊专项工作。
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资金	326.91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市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江卫〔2014〕290号）文件要求，我局组织各镇（街）开展清理造册工作，做好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的补助工作。
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将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纳入乡村振兴建设计划，落实原则上每个行政村有1间政府建设的村卫生站，村卫生站业务用房建筑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布局合理，配置满足农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人员和设备。
农村卫生站医生补贴专项资金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卫生站服务能力建设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06〕60号）要求，对农村卫生站医生实施每年每卫生站医生补贴2万元。为吸引医务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提高卫生站医疗服务水平，进一步加强全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切实建设好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保障广大农村居民公平、可及和便利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农村卫生事业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定向培养中医人才经费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中医人才定向培养工作，培养一批素质高、能吃苦、做得好、留得住的乡镇基层中医人才，进一步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促进我区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
镇级卫生院补助经费	1,639.23	1,639.23	1,639.23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乡镇卫生院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粤发〔2007〕9号）、新会区人民政府《印发新会区乡镇卫生院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新府办〔2009〕51号）和《广东省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促进乡镇卫生院进一步发展，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水平，吸引更多人才到乡镇卫生院服务，进一步方便人民就医。
医联体下派专家及重点专科建设专项补助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群众看病就医可及性。
发展农村中医药事业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发展我区农村中医事业经费。
计生四术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为符合条件的群众提供免费四术服务。
卫生健康专职干部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对各镇（街）村（社区）计生专职干部按标准发放补助。
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区镇两级）	301.55	301.55	301.55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区、镇两级）（三保）	2,074.33	2,074.33	2,074.33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区、镇两级）（三保）	668.16	668.16	668.16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区、镇两级）（三保）	2,784.35	2,784.35	2,784.35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经费（区镇两级）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申请政府出资的计生家庭购买计划生育意外伤害保险。
育儿补贴经费（区、镇两级）	1,066.36	1,066.36	1,066.36	0.00	0.00	0.00	0.00	从2025年1月1日起，对本区户籍中符合《广东省人口计生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生育或收养的3周岁以下婴幼儿，以及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的婴幼儿发放补贴，至其年满3周岁。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区、镇两级）	763.06	763.06	763.06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区、镇两级）	341.04	341.04	341.04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区、镇两级）	1,604.84	1,604.84	1,604.84	0.00	0.00	0.00	0.00	按相关政策文件对我区符合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的群众按月发放奖励金。
保洁保安后勤物业管理服务	22.16	22.16	22.16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保洁保安后勤物业管理服务。
办公设备购置	1.90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支出。
食堂及配送餐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用于食堂及配送餐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	83.20	83.20	83.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长期聘用人工工资、绩效的发放。
聘用人员经费（医疗急救体系运营费）	74.40	74.40	74.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长期聘用人工工资、绩效的发放。
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信息平台建设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应用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平台，实现江门市区域卫生计生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及业务协同。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362.49万元，比上年减少1,697.57万元，下降6.5%，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没有申请核酸检测经费；2.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医疗保险返还资金下达与上年同期对比减少2,095.96万元；支出预算24,362.49万元，比上年减少1,697.57万元，下降6.5%，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没有申请核酸检测经费；2.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医疗保险返还资金下达与上年同期对比减少2,095.96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3.23万元，比上年减少0.17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根据结合业务开展、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需求，新增了0.03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2.本年度没有申请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减少0.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3万元，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结合业务开展、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需求，新增了0.03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申请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419.57万元，比上年减少2,516.25万元，下降51%，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没有申请核酸检测经费；2.农村独生子女户和纯生二女结扎户农村医疗保险返还资金下达与上年同期对比减少2,095.96万元；导致医疗费补助与上年对比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1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3.8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82.0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31.2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9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8万元，比上年减少492万元，下降9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申请代支疫情防控医学观察集中隔离场所费用。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育儿补贴经费	1066	及时足额发放育儿补贴，切实缓解婴幼儿家庭的育儿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显著缓解家庭育儿成本压力，提升生育意愿，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35	为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差距，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我区要在城乡全面实施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19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以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按照《改革方案》要求，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把公共卫生服务配套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